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3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原因

2024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将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6,000股进行回购注销。上述合计66,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后续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回购注销手续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430,039,698股减至429,973,69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430,039,698元减至429,973,698元，最终以最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有鉴于此，本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3人因个人

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 129,000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29,973,698 股减至 429,844,698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 429,973,698 元减至 429,844,698 元，具体以最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注：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回购注销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上述相关手续全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将相应减少，回购注销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情况以最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997.3698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984.4698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2,997.369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无其他类型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2,984.4698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无其他类型股票。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将按法定程序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